

檔 號：

保存年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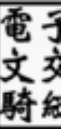
##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函

地址：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  
號12樓

傳 真：(02)26531773

承辦人及電話：王秋萍(02)26531990

電子郵件信箱：sfaa0256@sfaa.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4月12日

發文字號：社家老字第10701036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1070103603-1.pdf)

主旨：有關強化長期照顧機構公共安全推動方案所列機構合法範圍與空間配置之公開告示1案，請依說明段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內政部消防署107年3月31日消署預字第1070500143號函(影附)及行政院106年12月26日院臺衛字第1060041032號函核定之強化長期照顧機構公共安全推動方案辦理。

二、請貴府於老人福利機構、護理之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及機構住宿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以下合稱住宿式長照機構)評鑑指標，明定機構應於明顯適當處張貼避難平面圖示，明確訂定各樓層住民疏散運送之順序與策略，並定期查核以落實機構執行。

三、另請依下列說明函知並輔導轄內住宿式長照機構配合辦理，以強化機構公共安全及消防防護能力：

(一)機構擬訂消防防護計畫時，應自行審視評估所規劃逃生路線之合理性。

(二)機構應於各樓層明顯適當處張貼避難平面圖，並應符合

高雄市政府 1070413



\*10702037300\*



消防防護計畫中規劃之逃生路線。

(三)機構應落實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演練逃生路線並應符合消防防護計畫中規劃之逃生路線。

四、副本抄送本部所屬與本署主管之老人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請視同正本辦理。

正本：新北市政府、臺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宜蘭縣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臺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澎湖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

副本：內政部消防署、衛生福利部中區老人之家、衛生福利部南區老人之家、衛生福利部東區老人之家、衛生福利部澎湖老人之家、衛生福利部彰化老人養護中心、衛生福利部南投啟智教養院、衛生福利部雲林教養院、衛生福利部臺南教養院、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承辦衛生福利部北區老人之家頤苑自費安養中心、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北仁濟院附設仁濟安老所、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健順養護中心、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桃園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桃園仁愛之家附設成功老人養護中心、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桃園仁愛之家附設苗栗老人養護中心、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桃園仁愛之家附設新竹老人養護中心、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菩提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普門仁愛之家、財團法人樹河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台灣省私立悠然山莊安養中心、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南仁愛之家康寧園安養中心、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南仁愛之家新都養護所、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南仁愛之家成功養護中心、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利河伯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台灣省私立基督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光明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嘉義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嘉義濟美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嘉義博愛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孝愛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灣盲人重建院、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八德殘障教養院、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景仁殘障教養院、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啟智技藝訓練中心、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香園紀念教養院、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慈愛殘障教養院、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心德慈化教養院、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鴻佳啟能庇護中心、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宜蘭教養院、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寧園安養院、馬蘭榮譽國民之家附設慎修養護中心、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臺中仁愛之家附設牡丹園養護所、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南仁愛之家慢性精神病養護所、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玫瑰園養護所、衛生福利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衛生福利部長期間照顧司籌備辦公室、本署身心障礙福利組、老人福利組

2018-04-12  
交 16:04:24 章



裝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 內政部消防署 函

地址：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8樓

聯絡人：王博昇

聯絡電話：02-81959211

傳真：02-89114268

電子信箱：fireminiperson@nfa.gov.tw



受文者：衛生福利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31日

發文字號：消署預字第10705001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網址<http://DL1.nfa.gov.tw/DL/>) 識別碼：NZK9VPNQ(301060000C107050014300-1.pdf)

主旨：為依行政院核定之「強化長期照顧機構公共安全推動方案」所定政府監督管理面向落實機構合法範圍與空間配置之公開告示工作項目1案，請依說明二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07年1月3日衛授家字第1060114111號函辦理(檢附影本)。
- 二、為落實「強化長期照顧機構公共安全推動方案」所定旨揭工作項目，請持續依消防法第13條針對老人福利機構、護理之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及榮譽國民之家等場所確實查核下列事項：
  - (一)審查機構消防防護計畫時，加強審視其規劃逃生路線合理性。
  - (二)平時消防安全檢查時應加強查核各樓層張貼避難平面圖示是否符合消防防護計畫中規劃之逃生路線。
  - (三)加強查核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是否落實，及其演練之逃生



路線是否符合消防防護計畫中規劃之逃生路線。

正本：臺北市政府消防局、新北市政府消防局、桃園市政府消防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臺南市政府消防局、高雄市政府消防局、臺灣省各縣(市)消防局、金門縣消防局、連江縣消防局、本署所屬機關

副本：衛生福利部、本署火災預防組

2018-03-31  
12:13:21  
電子印章



裝



線